

白水县人民政府

关于白水县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收支安排 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报告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在向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报告我县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收支安排预算调整方案（草案）工作情况。请予审议。

一、新增政府债券资金下达情况

根据渭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二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渭财办预〔2022〕120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第四批新增一般债券资金的通知》（渭财办预〔2022〕353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渭财办预〔2022〕12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五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渭财办预〔2022〕296 号）、《关于下达县 2022 年第七批新增政府专项债券资金的通知》（渭财办预〔2022〕354 号）精神，市财政局下达我县 2022 年新增政府债券资金 2461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413 万元，专项债券 20200 万元。

二、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安排要求

根据《渭南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新增政府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渭财发〔2022〕148 号）、《渭南市财政局 渭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陕西省财政厅 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申报 2022 年新增专项债券项目资金需求的通知》（渭财发〔2021〕238 号）要求，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要优先用于支持乡村振兴、污染防治、小型水库除险加固等没有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券资金重点用于交通基础设施、能源、农林水利、生态环保、社会事业、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含粮食仓储物流设施）、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国家重大战略项目、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不得用于偿还债务，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严禁将专项债券资金用于楼堂馆所、形象工程和不必要的美化亮化等工程。

三、新增政府债券资金安排方案

根据上级文件和资金使用要求，一般债券 4413 万元，其中：用于体育中心建设项目 4281 万元、林皋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132 万元。专项债券 20200 万元，其中：用于白水苹果科技产业园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项目 4000 万元、白水彭衙路北段棚户区市政供热管网配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200 万元、白水县中医医院门诊楼提标扩能项目 2600 万元、白水高新区供气项目 6000 万元、白水县医院住院楼提标扩能项目 3100 万元、白水污水处理厂管网建设项目 2300 万元。

四、预算调整情况

新增一般债券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增加 441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 4413 万元，列“转移性收入-债务转贷收入-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科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增加 4413 万元，列“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体育-体育场馆”、“农林水支出-水利-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科目。

新增专项债券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和支出分别增加 202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20200 万元，列“债务收入-地方政府债务收入-专项债务收入-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科目；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20200 万元，列“转移性支出-债务转贷支出-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科目。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支持下，积极督促项目单位和主管部门落实管理责任，尽早形成实物工作量，充分发挥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为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宏观经济提供有力支撑。同时，进一步强化地方政府债务管理，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促进财政可持续发展，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